公司代码：600060　　公司简称：海信视像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信视像	600060	海信电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刘莎莎
电话	（0532）83889556
办公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17号 海信大厦
电子信箱	zqb@hisens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642,278,431.72	35,759,553,322.95	1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00,057,752.97	17,551,552,745.87	1.99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874,833,153.59	20,214,216,321.91	2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6,840,173.70	593,679,623.04	7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7,387,769.10	403,402,119.62	11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997,374.42	3,348,231,853.45	-79.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5	3.63	增加1.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5	0.455	74.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5	0.455	74.7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2,03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2	392,505,971	0	无	0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4	216,293,231	0	未知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2.64	34,542,195	0	未知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95	25,471,543	0	未知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1.68	22,000,000	0	未知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42组合	未知	1.34	17,464,805	0	未知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未知	1.27	16,657,965	0	未知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驱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7	16,596,458	0	未知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5	16,341,867	0	未知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未知	1.23	16,099,899	0	未知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参股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但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临 2023-046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通讯方式通知，由董事长于芝涛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8）。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乾照光电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8）。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于芝涛、贾少谦、刘鑫、朱聃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临2023-047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通讯方式通知，由监事会主席陈彩霞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为3人，实际出席监事为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乾照光电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临 2023-048

海信视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被担保人为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直接和间接子公司，即：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子公司，以下简称 “乾照光电”）、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科技”）、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乾照”）、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乾照”）、厦门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半导体”）。

●担保人：乾照光电、扬州乾照、乾照科技。

●本次担保金额：2023年度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授信相关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乾照光电为江西乾照存续至2023年仍发生的项目融资贷款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累计担保余额：截至2023年8月27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担保余额合计14.27亿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乾照科技和乾照半导体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为使用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

乾照光电及其子公司为了满足发展需要及经营资金需求，提高公司资金安全性，2023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包含但不限于银行及融资租赁公司）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不含项目贷，该额度含2023年前已履行但尚未全额归还的融资款项）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时乾照光电可转授其子公司使用上述额度，并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此额度内由乾照光电及其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授信申请。

上述综合融资授信额度，主要用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质押融资、黄金租赁、并购贷、融资租赁等信贷业务。

因上述事项，故需要进行以下担保：

（1）乾照光电为其子公司乾照科技、扬州乾照、江西乾照、乾照半导体使用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18亿，不含项目贷），由乾照光电承担不可撤销之连带清偿责任。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

担保期限：担保期限以实际资金授信申请时约定为准

（2）乾照光电全资子公司扬州乾照、乾照科技拟分别为乾照光电使用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分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1亿元。

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担保期限：担保期限以实际资金授信申请时约定为准

以上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

2、乾照光电子公司江西乾照项目融资贷款由乾照光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

本公司收购乾照光电之前，乾照光电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江西乾照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项目融资贷款（包含但不限于银行项目贷款、融资租赁），由乾照光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担保仍在发生。该项担保具体情况详见乾照光电于2018年12月14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项目融资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上市公司子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为使用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

该担保事项已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乾照光电子公司江西乾照项目融资贷款由乾照光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

该担保事项已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051194351M

3、成立时间：2012年11月20日

4、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岳路19号301单元

5、法定代表人：火东明

6、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7、股权情况：乾照光电持有其100%股权，系乾照光电全资子公司。

8、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发光二极管（LED）及LED显示、照明及其他应用产品；光电、光伏产品的技术咨询及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4,217.71	109,466.93
负债总额	128,568.60	104,570.93
净资产	5,649.12	4,896.00
项　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79,632.22	164,293.54
利润总额	871.85	1,404.21
净利润	660.08	1,026.81

10、诚信情况：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916853225890

3、成立时间：2009年2月19日

4、注册地址：扬州市下圩河路8号

5、法定代表人：崔恒平

6、注册资本：58,200 万元人民币

7、股权情况：乾照光电持有其100%股权，系乾照光电全资子公司。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0,111.23	161,500.32
负债总额	31,346.94	26,007.29
净资产	128,764.29	135,493.03
项　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33,386.66	55,806.87
利润总额	2,087.12	11,068.84
净利润	1,961.69	9,830.00

10、诚信情况：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22MA364QJ1X4

3、成立时间：2017年7月26日

4、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望城新区宁远大街1288号

5、法定代表人：刘兆

6、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7、股权情况：乾照光电持有其100%股权，系乾照光电全资子公司。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8,823.68	308,512.18
负债总额	194,427.38	198,377.29
净资产	104,396.30	110,134.89
项　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59,259.27	76,686.42
利润总额	-5,639.63	-15,210.88
净利润	-6,041.89	-12,496.02

10、诚信情况：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厦门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厦门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2Y49Y47P

3、成立时间：2017年3月28日

4、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267号

5、法定代表人：金张育

6、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7、股权情况：乾照光电持有其100%股权，系乾照光电全资子公司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489.56	41,318.59
负债总额	32,444.56	34,456.21
净资产	7,045.00	6,862.39
项　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4,644.93	23,738.61
利润总额	164.67	-32.04
净利润	124.94	-362.26

10、诚信情况：厦门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五）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84153733J

3、成立时间：2006年02月21日

4、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259-269号

5、法定代表人：金张育

6、注册资本：90,357.9111万元人民币

7、主要股东：公司为乾照光电控股股东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3,605.29	474,290.56
负债总额	99,004.00	76,124.09
净资产	404,601.29	398,166.47
项　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26,212.10	53,756.19
利润总额	2,618.45	2,592.36
净利润	2,237.17	3,492.54

10、诚信情况：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子公司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为使用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

（1）乾照光电为其子公司乾照科技、扬州乾照、江西乾照、乾照半导体使用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18亿，不含项目贷），由乾照光电承担不可撤销之连带清偿责任。

担保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期限：担保期限以实际资金授信申请时约定为准

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不适用

反担保情况及形式：无

（2）乾照光电全资子公司扬州乾照、乾照科技拟分别为乾照光电使用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分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1亿元。

担保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期限：担保期限以实际资金授信申请时约定为准

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不适用

反担保情况及形式：无

（二）乾照光电子公司江西乾照项目融资贷款由乾照光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

担保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期限：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金额：人民币10亿元，同时由江西乾照以其主要资产（包含但不限于土地、房产、设备）为上述项目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不适用

反担保情况及形式：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所涉融资系为满足乾照光电及其子公司实际经营之需要，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结合被担保人的资信状况，董事会认为被担保方有偿还债务的能力。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乾照光电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认为相关担保为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子公司的持续发展，被担保方有偿还债务的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乾照光电与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属于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有助于解决子公司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该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乾照光电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乾照光电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属于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有助于解决子公司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该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8月27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42.39亿元人民币，担保余额14.27亿元人民币，前述担保总额占本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4.15%，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36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科微	股票代码	3006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然	叶展	
电话	0731-88218880	0731-88218891	
办公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	
电子信箱	ir@goke.com	ir@gok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40,706,448.01	1,667,224,600.04	5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0,543,336.93	21,568,957.54	31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787,955.22	13,648,547.55	29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1,396,030.54	746,770,377.89	-156.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67	0.1184	251.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67	0.1184	251.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1.41%	0.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619,328,412.84	8,490,320,099.97	-1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66,521,877.59	4,021,119,963.69	1.1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8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7%	39,035,306.00		质押	2,556,900.00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6%	19,249,064.00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67%	18,827,853.00			
向平	境内自然人	3.81%	8,268,952.00	6,201,714.00		
王春江	境内自然人	1.86%	4,050,655.00			
贺光平	境外自然人	1.56%	3,382,954.0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1.41%	3,073,140.00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7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1%	3,073,140.00			
刘秋蓉	境内自然人	1.21%	2,635,74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7%	1,884,6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向平先生100%持股公司，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与向平先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刘秋蓉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635,743股，实际合计持有2,635,743股。					

注：1　截至2023年6月30日，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合计出借242,8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118%，故其当前持股数量为19,249,064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33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3年8 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34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国科微”）拟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产品，拟由公司为杭州国科微与供应商订立的所有采购订单项下货款的按期支付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1年，每一具体采购订单项下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2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整，在担保有效期内此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为杭州国科微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产品提供担保，杭州国科微将获得供应商一定的款项支付账期，有利于杭州国科微的业务开展。杭州国科微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杭州国科微的生产经营均有绝对控制权，且财务风险可控。此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未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35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叶婷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38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160号文《关于同意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258,91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08元，募集资金总额2,294,650,383.44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42,549,091.33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252,101,292.11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11月28日出具了XYZH/2022CSAA3B000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40,297,065.54元，募集资金累计获得利息收入2,596,119.34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1,814,400,345.91元。上述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XYZH/2023CSAA3F0033号《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367,724,615.57元，截止2023年06月30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1,451,503,122.91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7,423,511.91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期初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814,400,345.91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367,724,615.57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	2,043,504.66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365,681,110.91
加：本期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	4,827,392.57
期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注）	1,451,503,122.91

注：期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中包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购买相关理财产品余额1,389,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远大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星沙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及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上述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	利息收入	合计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	18030901040034632	0.00	1,060,160.51	1,060,160.5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	56200188000083038	5,346,676.54	372,752.93	5,719,429.4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泉塘支行	593779352371	0.00	3,042,759.06	3,042,759.0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8111601011700636474	0.00	1,318,001.46	1,318,001.46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远大支行	82010100003855815	49,732,934.46	1,179,642.30	50,912,576.7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开福支行	731904131210555	0.00	148,093.26	148,093.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43050175443600002172	0.00	136,893.03	136,893.0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	66060078801000001137	0.00	165,209.36	165,209.36
合计			55,079,611.00	7,423,511.91	62,503,122.91

注：截至2023年0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451,503,122.91元，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相差1,389,000,000.00元，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购买相关理财产品余额1,389,000,00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3年06月30日，公司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签约方	银行账号	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	持有天数	认购金额	期末的投资余额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	18030901040034632	大额存单	3年	198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尚未到期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泉塘支行	580779481765	结构性存款	186天	183	89,000,000.00	89,000,000.00	尚未到期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	56200181000003953	大额存单	3年	196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尚未到期
合计						1,389,000,000.00	1,389,000,000.00	—

注1：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购买的大额存单产品期限为3年，但可提前多次支取，提前支取起点金额为1,000.00万元。

注2：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购买的大额存单产品期限为3年，但自2022年12月16日起息日后15个自然日（含）起可办理提前支取。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0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225,210.1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772.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802.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1、全系列AI视觉处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81,393.64	81,393.64	7,015.14	9,014.45	11.08%	2025年	—	—	否
2、4K/8K智能终端解码显示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75,016.49	75,016.49	957.32	2,987.72	3.98%	2025年	—	—	否
3、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否	68,800.00	68,800.00	28,800.00	68,800.00	10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5,210.13	225,210.13	36,772.46	80,802.1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持续正常推进，未出现导致募投计划调整的重大内外部因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4,029.71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04.35万元。本次置换金额合计34,234.06万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XYZH/2022CSAA1F0022号）。截至2023年06月30日，公司完成置换金额为34,234.06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预计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上述交易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但获取的收益进行再购买，再购买的金额不包含在初始购买金额内。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62,503,122.91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1,389,000,000.00元存放于理财账户和大额存单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3-039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国科微”）拟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产品，拟由公司为杭州国科微与供应商订立的采购订单项下货款的按期支付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1年，每一具体采购订单项下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2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整，在担保有效期内此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2023年8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对外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年5月31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金二路617号11幢7楼701室

法定代表人：徐泽兵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杭州国科微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6月30日，杭州国科微未经审计的总资产32,007.78万元，负债总额10,005.34万元，净资产22,002.44万元。2023年上半年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1,971.98万元，归母净利润1,978.99万元。。

杭州国科微无对外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杭州国科微信用状况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杭州国科微与供应商订立的采购订单项下货款的按期支付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1年，每一具体采购订单项下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2年，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整，在担保有效期内此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四、董事会意见

2023年8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杭州国科微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产品提供担保，杭州国科微将获得供应商一定的款项支付账期，有利于杭州国科微的业务开展。杭州国科微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杭州国科微的生产经营均有绝对控制权，且财务风险可控。此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未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因杭州国科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杭州国科微未就前述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2,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1%，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0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事项。

六、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